



3101155326000486

主动公开

# 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沪浦发改城〔2023〕741号

## 关于周祝公路（申江南路-六奉公路）新建工程 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：

你委《关于报送周祝公路（申江南路-六奉公路）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》（浦建委综规〔2023〕21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完善新区骨干路网和市政配套，加强新区中部地区东西向交通联系，根据《浦东新区周浦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2-2035）》及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等，原则同意周祝公路（申江南路-六奉公路）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。

二、本项目实施范围为：西起申江南路，东至六奉公路，道路全长约 3.6 公里，道路规划红线宽度 35 米，道路规划等级为城市主干路。下阶段应进一步对项目功能定位、建设标准和总体布置方案进行研究论证。

三、主要建设内容是：道路工程、桥梁工程、雨污水排管工程、绿化、照明、信号灯、交通标志标线等道路附属工程，以及前期征收和管线、绿化搬迁工作等。

四、在下阶段工作中，应结合地区规划和路网系统规划，深化细化交通流量分析，综合考虑环境、交通、工期、地区开发等影响因素，对工程方案进行多方案比选，并做好与已建、拟建工程的衔接；深入研究跨六灶港、下穿 S2 公路等重要节点方案；并在排水系统规划的基础上，妥善安排雨污水出路。规划河道蓝线、桥梁梁底标高、公交站点设置等应向有关部门征询确认。

五、本项目总投资在工可批复中明确，建设资金由新区财力安排。

六、本项目建议书批复有效期 12 个月。

接文后，请在有效期内，严格按照《政府投资条例》的规定，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和报批。在有效期内未能完成、确需延期的，应在有效期届满之日的 30 个工作日之前提出延期申请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 年 8 月 8 日

---

抄送：新区政府、财政局、规划资源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审计局、统计局。

---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     2023 年 8 月 9 日印发

---